

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 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文件 中国农业机械流通协会

农机协字[2020]31号

关于邀请参加 2021 全国农业机械 及零部件展览会的函

各有关单位：

2021 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简称全国农机展）定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至 22 日在河南省驻马店市国际会展中心举办。

全国农机展是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司重点支持的全国性农机展会。经过多年的培育和发展，全国农机展已成为我国春季规模最大、最具影响力的农机宣传、推介、展示和交易平台。

驻马店市位于河南省中南部，交通便利，是中国重要的粮食生产核心区，中国 10 大产粮大市之一，素有“中原粮仓”、“中州油库”和“芝麻王国”之称。全市常年粮食产量约 140 亿斤，其中芝麻产量居全国第一；肉、禽蛋总产量常年保持河南省第一、第二位。大中型拖拉机、花生自走式捡拾摘果机、大型谷物收割机、粮食烘干设备、无人植保飞

行器、烘干机、深松机、复合式精播机、各类农机配件等在驻马店市及周边地区需求旺盛，市场辐射力强，潜力巨大。

2021 全国农机展将深入推进农业机械化全产业链发展，展示产品类别将从主要农作物的耕种收环节向花生机械、畜牧养殖机械、无人植保机、保护性耕作机具、食品加工机械、烘干设备、水产养殖及捕捞机械等多领域扩展。

2021 全国农机展将严格按照商务部、公安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展览活动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及驻马店市有关要求制定展会防疫工作方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真诚欢迎并邀请各有关单位积极参展参观，现将 2021 全国农机展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展会主办、协办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中国农业机械流通协会。

协办单位：驻马店市人民政府、驻马店国际会展中心。

二、展期安排、地点

布展：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19 日

展期：2021 年 3 月 20 日至 21 日

撤展：2021 年 3 月 22 日

地点：驻马店国际会展中心（驻马店市高新技术经济开发区）

三、展位设置及展示内容

2021 全国农机展除了设置综合展区外，将依据行业热点，并结合当地的农机需求情况，设立特色专业展区，便于集中展示和参观。所有展位全部位于展馆室内，具体为：

1、综合特装展区：拖拉机及配套农机具、耕整地机械、种植施肥机械、植保机械、收获机械、收获后处理机械、粮食烘干设备、农产品初加工机械、设施农业装备、智能制造装备、内燃机及发电机组、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及各类农机配件、维修设备、维修工具等；

2、专业特装展区：花生机械展区、畜牧养殖机械展区、无人植保机展区、食品加工机械展区、地方特色产品展区等；

3、零部件展区：标准展位（3*3 米）；

4、农机具展区：净地展位（3*6 米）；

5、室外产品现场演示区。

四、展会重点活动

1、花生全程机械化技术与发展研讨会

2、驻马店及周边地区农作物生产机械化发展报告会

3、收获机械行业发展论坛暨收获机械分会换届大会

4、第三届全国粮食烘干设备技术与行业发展峰会暨粮食烘干设备分会换届大会

5、全国农业机械科研院所年会

6、保护性耕作技术发展交流会

7、全国 20 佳农机合作社理事长座谈会

8、《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年鉴》2020 年刊新书发布及赠书仪式

9、《2020 中国农业机械化发展白皮书》发布仪式

10、第 13 届全国农机用户满意品牌评选活动颁奖典礼

11、2021 中国农机行业年度大奖启动仪式

五、广告设置

1、室外：喷绘广告、彩虹门；

2、印刷品：会刊、观众证、参观券等。

六、展会宣传

展会将在国内 30 多家专业媒体报刊、网站上进行多方式报道宣传推广，并在展会期间的开幕式、配套活动、专业展区、重点展商等以图文、直播等多种新媒体形式进行全方位宣传报道。

七、观众邀请

展会将邀请全国各级农机管理、农机鉴定推广部门；农机经销企业、农机维修企业、农机大市场、农机合作社、农业合作社；农垦、农场系统；科研院所、大专院校；农机进出口商、农机制造商等。

展会还将统一组织驻马店及周边地区农机管理系统、农机经销商、农机合作社、农机大市场、农机合作社农机使用大户、农机零部件经销、维修企业等专业人员到会参观。

八、参展办法

为了规范展会参展流程，为参展企业提供更好的服务，本届全国农机展将实行展位申报确认方式。

请参展企业根据产品分类及所需展位类型和面积，登录展会官网：www.camf.com.cn，在线申报展位及广告需求，组委会将根据企业申报的类别及面积按时间顺序进行确认。展位价格、展位申报及确认办法请见附件。

展位图、广告位图及价格、主场服务商、特装管理办法、入围特装搭建商等信息，请登录官网 www.camf.com.cn 查阅。

展位及广告申报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

九、联系方式

1、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

郑 伟 010-64847322 13801081573

梁 咏 010-64869103 13911070057
林 明 010-64857380 13910060458
传 真 010-64847322

2、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

王京宇 010-59199067 15801473730
耿楷敏 010-59199067 13718379755

3、中国农业机械流通协会

槐长生 010-68522648 13311578953
饶继铭 010-68532081 13901217419

附件：1、2021 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展位价格
2、2021 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展位申报
及确认办法



主题词：邀请 参加 全国农机展 函

抄 报：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司。

抄 送：河南省农业机械技术中心，驻马店市人民政府，驻马店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驻马店国际会展中心。

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

2020 年 12 月 8 日印发

附件 1：2021 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展位价格

类别	规格	价格	备注
特装展区	54 平方米起	380 元/平米	需搭建特装
标准展位	3 米×3 米	4000 元/个、角位：4500 元/个	角位需订 2 个以上
净地展位	3 米×6 米	3500 元/个、	角位需订 2 个以上

附件 2：2021 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展位申报及确认办法

1、申报展位的企业请登录展会官网填报企业信息，新注册企业须按步骤填报，已注册用户只须校对信息，由组委会审核。

2、审核通过后，参展企业登录展会官网申报展位类别和参展面积、广告需求，由组委会根据企业申报的类别及面积按时间顺序进行确认。

3、参展企业所申报的展位得到确认后，从展会官网下载《参展协议》，盖章签字后上传至展会官网。

4、参展企业收到《参展协议》确认短信后，请于 10 日内将展位费及广告费汇入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账户并上传汇款底单。展位及广告的最终确认以款到日期为准。

5、展位费未按时到账的企业，组委会有权将已订展位再次分配。

收款单位：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

账 号：0200 2445 0920 0053 797

开户银行：工行北京大屯路支行

展会官网网址：www.camf.com.cn